中國古代的體育獎勵

劉亮

文史叢譚

倫敦奧運會結束後，我國摘金奪銀，爲國爭光的運動員也獲得了豐厚的獎勵，合理完善的「激勵機制」，能促使運動員賽出更好成績。其實，我國古代在獎勵優秀選手方面也很大方。

南北朝：北魏孝武帝用銀酒卮當獎品

現代體育比賽的勝出者，常常稱之爲「捧杯」，在古代還眞有拿杯子當獎品的。北魏是南北朝時期鮮卑人在北方建立的政權，鮮卑人崇尚騎射，射箭在北魏很受重視，宮廷、民間都常會舉行這方面的比賽。

據《北史．魏宗諸室列傳》記載，北魏孝武帝便曾在洛陽都城御花園的華林園內舉行過一次射箭比賽。當時的獎品是一隻能盛二升酒的「銀酒卮」。而「卮」是古人常用的盛酒器皿，實際就是一隻超大酒杯，其外形與現代體育獎杯十分相似。

唐宋時期：賽馬球、踢球也能當大官

在所有的獎勵中，古代對體育選手誘惑最大的大概是「官位」。唐僖宗李儇曾將重要軍區的司令員——西川節度使一職作爲馬球比賽的「獎品」。《資治通鑒》記載，當時李儇意中有四名候選人適合當這個官，他一時拿不定主意，便讓四名候選人進行一場馬球比賽，贏者任職。結果，賣餅出身、時爲左金吾大將軍的陳敬是位馬球高手，贏了比賽，榮膺西川節度使。這樣獎「官位」的例子並不少見，我們熟知的宋徽宗時代的高俅，不就是因爲足球踢得好才當上太尉的嗎？

北宋：流行奪「錦標」

現代不少體育賽事冠名爲「錦標賽」，這在古代其實是一種懸賞性比賽，它與中國古人用錦標作獎品有關。錦標的雛形是商周時射箭比賽的獎品旌旗，後來則廣泛使用在水上運動和水軍訓練上。北宋初年，爲了統一南方，朝廷大練水軍。趙匡胤特在開封城外挖了一處很大的人工湖——金明池，專供操練水軍和舉辦水上活動之用。爲了刺激大家的訓練熱情，便讓雙方「爭標」，逐漸演變成一種賽制。這時，錦標不單單是旗子了，杆上還懸掛着金杯銀碗一類貴重寶物，作爲勝者獎品。

金太祖：賜「金牌」重獎摔跤選手

奧運會等衆多的體育賽事，往往取成績最好的前三名，分一二三等，分別以金、銀、銅牌來獎勵。在古代，也有給選手發金牌的時候，但此金牌非彼金牌。據《金史》記載，金太祖完顏阿骨打從摔跤手挑選自己的侍衛時，便舉行了摔跤比賽，當時年僅十五歲的完顏昂連續摔倒了六名對手勝出。完顏阿骨打一高興，獎賜了他一塊金牌，讓他佩戴身上。與奧運金牌不同，完顏昂所獲的金牌，是塊金質通行證，憑此可直接出入皇帝的居住和視政之所，是身份的象徵，比奧運金牌的「含金量」更高。

元朝：賜「銀千兩、鈔四百錠」

給獲勝選手發獎金，是現代最普遍的獎勵手段，古代也是這樣。比較大方的要數元朝了。蒙古族人尤其喜歡摔跤這項運動，獲勝者獎金多多。據《元史》記載，元武宗曾給摔跤「達人」阿爾發獎金，賜「銀千兩、鈔四百錠」，據經濟學家測算，阿爾獲得的獎勵大約相當於現在的四十四萬元人民幣。對優秀選手給予獎勵，能產生很好的激勵效果，這和優秀員工獲得企業獎勵是一個道理。然而，隔行如隔山，體育項目的冠軍，不見得能在其他行業取得優秀成績。如獎勵體育健兒官職，就可能是一種並不妥當的方法，就像足球明星高俅，其爲官執政能力着實不敢恭維。如今，我們以史爲鑒，更要避免人才錯位現象，要獎勵奧運金牌選手，鼓勵其在日後比賽中繼續爲國爭光，但不見得非要其擔當並不勝任的行政職務。獎勵得當，則人才輩出；獎勵不當，則人才浮於事。因此，人才獎勵之道，需要三思而行。

梵蒂岡　Liu Lok 攝

諾獎請我訪莫言

雙焱

我是瑞典中歐國際文化教育中心主席，同時也是旅瑞鋼琴家，莫言對我來說曾經是一個比較陌生的名字，但是也許是命中緣分，十月十一日中午一點三十分，當時我正在給學生上課，突然接到諾貝爾獎組委會給我打來的電話，需要我立即趕赴諾貝爾獎組委會現場，用中文對莫言進行採訪。工作人員做我的工作，說採訪只需要幾分鐘時間，我立刻感覺到事情的重大，爲中國這一世紀出了這樣傑出的作家感到由衷的驕傲和自豪，於是我立馬趕去採訪現場。當我急匆匆的從一樓跑到三樓已經是滿頭大汗，一進門，迎接我的是現場所有辦公人員和媒體的一陣熱烈的掌聲，在主廳的右牆上，我看到一張很大的畫框，上面是歷屆文學獎得主的照片，幾乎都是西方面孔。此刻，我深深意識到中國本土人士第一次得到諾貝爾獎項的分量和意義，頓時我感覺渾身上下只有激動和莊嚴。

在短短的幾分鐘內，負責人跟我簡單的談了一遍採訪的問題，瑞工作人員按照西方的稱呼習慣，名在前姓在後，把莫言稱爲了言莫。我戴上麥克風耳機，工作人員撥打了莫言的電話，馬上就通了，我隨即開始了越洋採訪。

莫言給我的印象是非常的和藹可親，思維敏捷。短短八分鐘的交談，輕鬆愉快而且內容非常豐富。他談到了獲獎的感受，寫作的歷程，還爲讀者推薦幾本書：《紅高粱》，《豐乳肥臀》，《生死疲勞》，並介紹《生死疲勞》是對中國的歷史和現實的重大問題的一種思考，土地問題，農民問題。本書採用了東方式的超現實的寫法。運用了一種最自由的，最沒有局限的語言來自由表達他內心深處的想法，所以他覺得這本書是對社會現實的關注跟探索風格創作之間的一種比較完美比較統一的結合。他童年大概六、七歲的時候，學校的旁邊就有這樣一個農民，他以個人的力量，對整個的社會，人民公社化，集體化和社會運動進行對抗，一直堅持到最後。歷史證明他的堅持是對的。所以這本小說儘管寫得非常快，寫初稿的時候只用了四十三天，但是小說的人物在他頭腦裡面已經思考了幾十年。

當天下午我把對莫言採訪整理記錄和翻譯的重要任務交給了中心的秘書長，來自瑞典皇家理工學院的研究生劉普正，普正深感責任重大，連夜把中文稿第一版第二版整理出來，並在上午七點在規定時間內把英文稿第二版交到了組委會，第二天上午八點諾貝爾獎組委會在官方網站上刊登了普正的原文英文記錄以及我的八分鐘採訪音頻。此刻我越來越強烈的感到作爲一個海外華人是多麼的幸福和自豪，非常希望以後越來越多的中國本土文學家科學家不斷摘取諾貝爾獎項的桂冠。

西藏札記

阿爾

天南地北

拉薩的早晨

穿越唐古拉山口，西藏，就這樣與我們邂逅了。幾個小時後，風景不再是荒蕪和蒼涼了，而是明亮了起來，路繼續向前延伸。

身穿藏袍的藏胞露出樸實的笑臉，溫馴的成群的犛牛在草原上遊蕩，藏獒向我們車隊拚命咆哮，天空藍得幾乎接近透明，在金黃色的夕光下，迸射出一種奇異和神秘的美麗。這，就是我們所遇見的青藏高原最爲眩目的一瞬。拉薩，在我們的期待中，終於向我們緩緩靠近。雖是九月，古名「吉曲」的拉薩河依然清澈，並奔騰着，就像它翻譯過來的意思，歡樂幸福之波。直至即將進入城市，這條歡樂幸福之河才開始平緩下來。

就在這平緩中，我們遇見了拉薩的綠，田野裡那些作物依然綠着，身穿藏袍的婦女在田裡耕作，時間彷彿在停滯，這景象，讓我們恍惚置身於江南，但，這卻是九月的拉薩，夢裡曾無數次出現的拉薩，不知有多少人爲之神往的高原之城：拉薩。「拉薩」在藏語中爲「聖地」或「佛地」之意，長期以來就是西藏政治、經濟、文化、宗教的中心，金碧輝煌、雄偉壯麗的布達拉宮，是至高無上政教合一政權的象徵。早在公元七世紀，松贊干布兼併鄰近部落、統一西藏後，就從雅隆遷都邏娑（即今拉薩），建立吐蕃王朝。

在更早，拉薩稱「惹薩」，藏語「山羊」稱「惹」，「土」稱「薩」，相傳公元七世紀唐朝文成公主嫁到吐蕃時，這裡還是一片荒草沙灘，後爲建造大昭寺和小昭寺用山羊揹土填臥塘，所以，拉薩也被稱爲「吉雪沃塘」。寺廟建好後，傳教僧人和前來朝佛的人增多，圍繞大昭寺周圍便先後建起了不少旅店和居民房屋，形成了以大昭寺爲中心的舊城區雛形。同時松贊干布又在紅山擴建宮室（即今布達拉宮），於是，拉薩河谷平原上宮殿陸續興建，顯赫中外的高原名城從此形成。「惹薩」也逐漸變成了人們心中的「聖地」，成爲當時西藏宗教、政治、經濟、文化的中心。在一般人的印象中，拉薩是由布達拉宮、八廓街（八角街）、大昭寺、色拉寺、哲蚌寺以及拉薩河構成的，但西藏人認爲，嚴格意義上的「拉薩」應是指大昭寺和圍繞大昭寺而建立起來的八廓街，只有到了大昭寺和八廓街，才算到了眞正的拉薩。

在拉薩的第一夜，也許有很多人會不適應。高原反應還在我們的身體裡衝撞着。於是，拉薩的早晨就在我們重重的步履裡，突然明媚起來。我們在布達拉宮的牆下行走，拉薩的市區馬路很乾淨，車流也不大，搖着轉經輪的婦女和老人從我們身邊匆匆走過，並不理會我們的注目。也許，在這個早晨，我們是最悠閒的人。不遠處是個佛塔，已經有很多虔誠的藏民在那裡，他們或雙手合十，或手執轉經輪繞着佛塔一遍遍地轉着，佛塔上，卻臥着一條黑色的小狗，牠靜靜看着下面忙碌的人們，不發一聲。人們，也不去呵斥牠什麼，也不因爲牠臥在佛塔上而生氣，在拉薩的早晨，一切是匆忙與和諧的，更是虔誠的，只有我們，端起相機，捕捉着眼前我們認爲的新鮮的照片。這時，空中突然響起了中央人民廣播電台播音員的聲音，拉薩的早晨，就這樣在廣播聲中拉開了序幕。

沒有前世，只有今生

古西諦寺是拉薩的寧夏畫家蔣勇帶我觀賞到的第一個景點，這個景點不需要門票，也不需要有人講解，只要你有體力，就可以去感受它的巨大魅力。到拉薩的第一天上午，我找到了在拉薩的寧夏畫家蔣勇，他是第一位進入拉薩先鋒畫派的寧夏畫家。

更堆群培是西藏富有傳奇色彩和經歷的近代畫家。穿過一條街道，在一個大院子的二樓，我們與蔣勇相逢，走進他屋子的時候，我看到他的鄰居，一位身着紅色僧衣的喇嘛正在昏暗的燈下忘我地讀着經卷。蔣勇拉開冰箱，拿出一捆拉薩啤酒：「喝完它們，我帶你們去一個旅遊者根本找不到的地方。」晃悠着，打着酒嗝，和蔣勇在八角街穿行，開始在密集的人流裡艱難行走，然後是踱步於有些陰森的人跡罕至的小巷，蔣勇告訴我們，這些巷子有些年頭了，不過在不久，它們將會被拆掉，「也許會蓋商場」，他說。

浪卡子　廖偉棠攝

沿着小巷，看着黑色的牆磚，在頭頂不多的光線下閃爍着黯淡光澤，就這樣，我們到了一戶藏民家，一個藏族老大媽正在做擦擦。蔣勇說，擦擦是指一種用凹型模具捺入軟泥等材質、壓製成型脫範而出的模製小型佛像、塔。藏傳佛教僧俗製作擦擦的目的在於積攢善業功德，並將其視作消災祈福的聖物，多用於佛像及佛塔的裝藏。有些則直接置於寺廟，修習的岩窟或「擦康」、「門塘」內，還有的堆放在山頂和路口的馬尼堆處，與風馬旗、瑪尼石刻和經幡在一起，受到信衆的頂禮膜拜。除以上的供奉方式外，還流行將擦擦安放於隨身佩戴的嘎烏之內，以便隨時隨地觀賞禮拜。此外，過去西藏地方政府四品以上的官員，還把盛有擦擦的嘎烏戴在髮髻中，以作爲官位等級的標誌。

我們看到的老大媽做的擦擦，剛從模具裡拿出來，還沒有烘乾，好像是用黃泥做出來的一樣，閃着金黃色的光澤。蔣勇告訴我們，擦擦製作一般是用最普通的泥土，考究的則用阿嘎土或摻有香灰、紙漿的泥土製成；另一種是用泥質藥漿或藏藥炮製而成的「藥擦」。除此之外，還有將自己的上師、父母及親友的骨灰，遺物與土混合製成的擦擦，以期消除罪業，或者表示將身體供奉於佛，類似唐代的「善業泥」。

蔣勇上前和老大媽用藏語聊了幾句，藏族老大媽笑盈盈地看着我們，用手向上指了指，我們看到她旁邊是一架通往閣樓的梯子，於是就爬了上去。再往上爬，就到了她家的房頂。我們從她家的房頂爬到另一戶藏民家的房頂，不久，一個高大的廢墟就出現在我們面前。

廢墟很大，方圓有二百多平方米，房屋好像很多，但沒有一間是完整的，上了廢墟，往下看，廢墟周圍被一個院落圈着，院落的前面就是市場。這時已經是下午四點多了，陽光還很強大，落在廢墟的坍塌的土牆上，給人一種時空交錯的感覺。在廢墟上站立，才知道它很高，我們小心翼翼地沿着殘牆斷壁往上攀爬，終於爬到它的最高處，最高處是一間沒有房頂的斷牆，離地面大概三十到四十米，甚至更高，旁邊有一個洞，大概能下去，但是蔣勇說從來沒人敢進去。

站在最高處，我們竟然發現，在這裡可以一覽無餘地俯視整個拉薩市，風在耳邊呼呼吹着，雖然危險，心情卻是快樂和打開的。細細地觀察這些斷牆殘壁，才看見上面還有很多壁畫，壁畫主題都是藏傳佛教內容的，線條流暢，細膩傳神，靈動異常，雖說遭受歲月和自然殘酷的侵蝕，只留下隱隱約約的畫面，卻仍然給人以極美的享受。還有一些殘存的雕樑，上面的花紋也是富有藏傳佛教藝術的特點，煞是好看。

這是什麼地方？西諦寺，蔣勇說。但也不能肯定它就是西諦寺。這個廢墟是他們無意之中發現的，於是就成了他和拉薩當地畫家們寫生的好去處了。關於這座廢墟，他和朋友們查遍了西藏的很多史料，都找不到關於它的詳細記載，後來在一本書裡查到很簡單的描述，說它叫西諦寺，是一個佛教寺院，修建年代不詳，是拉薩當時很高香火很旺的寺院，僧人很多。再就沒什麼了。但是因爲它處在拉薩的商業中心，有可能要拆除。

說起來我們也很驚訝，這樣一個古老而神秘的寺院遺址，竟然置身於拉薩繁華的八角街，不過，除了當地的畫家和一些喜歡民俗研究的人去過，再沒有多少人知道這個地方了。

我們只記住了這個名字，西諦寺，因爲無從考證它的歷史和本來面目，自己在心裡默默地對它說，西諦寺沒有前世，只有今生。

韓世昌與「傷寒病」

陳均

文化什錦

民國六、七年間，京中名角梅蘭芳、楊小樓、賈碧雲、鮮靈芝等，名票袁寒雲、紅豆館主等競相演出崑曲，京畿崑弋同和班、榮慶社、寶山合班陸續進京，北京因而興起了一股「崑曲熱」，被稱作是崑曲的「文藝復興」。

韓世昌因此次「崑曲熱」脫穎而出。他本是河北高陽縣河西村人，自幼家貧，小名「四兒」，到十二歲學戲時，才由一位鄉下老秀才起名爲「世昌」。此後學娃娃生，又改小花臉和武生，又應工旦角。一九一七年冬，隨榮慶社到北京天樂園演出。傳統崑弋班演花臉、武生等「闊口戲」較多，挑班伶人多爲「黑頭」（黑淨如飾演尉遲敬德、張飛等）、「紅頭」（紅淨如飾演趙匡胤、關公等），像韓世昌這樣的少年旦角一般只能演前幾齣，譬如榮慶社到北京的第一天演出，韓世昌演《刺虎》，戲碼排在第二齣。

但是，此時京中的戲曲風尚正在發生變化，旦角成爲觀衆追捧的對象，皮黃也從譚鑫培時代漸次進入梅蘭芳時代。有一次，在北大讀書的高陽籍學生劉步堂、侯仲純到天樂園看戲，結識了韓世昌。他們鼓動北大師生也來看崑曲。當時演戲一般是日場，因韓世昌總是演前幾齣，學生們下課後再來看戲，就總看不到韓世昌的戲。於是他們要求將韓世昌的戲「碼後」。韓世昌的戲便越排越後……終於，一九一八年的一天，因該場的戲碼全部演完，而天色尚早，一位觀衆站起來點戲，要求看韓世昌的《鬧學》，此戲韓世昌從未演過，但一演之下，居然唱到掌燈也無人起堂。由是，韓世昌在榮慶社唱上了「大軸」，確立了主演的地位。

喜好崑曲的觀衆中有「北大韓黨六君子」、「韓黨四大金剛」之說，指的是追捧、扶持、宣傳韓世昌最熱心的幾個人，有學生，也有寄身報界的文人、畫家與官商。如「梅黨」一般，他們組織「青社」，出版《君青》花譜十餘期。「君青」是韓世昌的別號，乃北大教授吳梅、黃侃所贈，正所謂「君山一發青」。因吳梅曾授韓世昌崑曲，又被戲稱爲「曲學」附「世」。當時常以疾病形容戲迷，如同今天的「粉絲」，如譚鑫培的戲迷叫「痰迷」、梅蘭芳的戲迷叫「梅毒」、劉喜奎的戲迷叫「流行病」，而韓世昌的戲迷呢，自然就叫「傷寒病」了。

最優秀教師自白

雷茜

人與事

《美國最優秀教師的自白》作者是美國人菲利普．比格勒和斯蒂芬妮．畢曉普，分別是美國教育最高獎項「全國年度教師獎」與美國教育界奧斯卡之稱的「密爾肯全美教育獎」獲得者。書中的教師們用四十年的成功和收穫、個人經歷和現身說法，向人們詮釋了成爲優秀教師的理由。

美國著名教育家威廉姆．亞瑟．沃德曾說：「普通教師告訴學生做什麼，稱職教師向學生解釋怎麼做，出色教師爲學生做出示範，最優秀教師激勵學生。」書裡畢曉普的學生瓦內薩說：「畢曉普老師集智慧、善良、熱情、風度、自律和創造力於一身。這些品質恰到好處地融會在一起，並冠以認識、謙虛的態度和一種我無法表達的神奇力量。我相信無數的學生會像我一樣支持她從教的選擇，她選擇了我們！」

一個老師以她的魅力影響了學生的一生，給他積極的鼓勵和戰勝困難的勇氣，最後能夠功成名就，延續了她的事業，爲美國的教育增磚加瓦，這就是名師出高徒。一九九九年「美國年度優秀教師」獲得者琳達．庫圖夫斯上課時，總會提前打開錄音機，記錄自己的表現。課後聽錄音評估教學：檢查自己說話的語調，關注學生的反應，這讓他受益匪淺。

書中還說要想把自己打造成爲一名優秀教師，首先做個有智慧的教師，就是用心、用腦、用愛、用情教書育人。其次，做品德高尚的老師。畢曉普的人格魅力感染着學生和我們。誠信、謙虛、樸實、幽默、熱情、善解人意、寬容、積極、豁達等等，這必定是一個受學生、家長歡迎的教師。再次，建立良好的師生關係。「密爾肯全美教育獎」獲得者亞歷克斯．卡特，接手新生的第一天，發現班裡有個學生和其他孩子不同。已上課，他還和同學說笑。他反應敏銳，卻故意對老師的問題答非所問，引起課堂秩序混亂。卡特老師對他並沒有馬上予以否定，而是通過調查和與他的交流，用自身的影響力感化了他。

教書育人，我們的教師還應再下工夫的。

老花鏡

郁海紅

人生在線

學生時代至今，視力都很好，每逢體檢時，我都會很驕傲地對眼科醫生說：直接看視力表最下面那排！讀書時，其實很羨慕戴着眼鏡的同學，自己學習成績不算太好，班級裡幾位成績拔尖兒的同學，清一色近視眼，且鏡片都厚厚的，上課或說話總時不時推一下鼻樑上的眼鏡，我那個羨慕啊：這樣顯得多有知識啊！

爲了也能順利戴上近視眼鏡，我故意不注意用眼衛生，從來不認眞做眼保健操，常常用髒手揉眼睛，記得有一位同學得了紅眼病，別人躲她遠遠地，我還故意靠近她，以爲得了紅眼病視力就會下降。後來住校，總是躺在床上看書，夜晚，九點半過後，宿舍統一拉掉電閘，我還躺在床上用手電筒看書，那些大小部頭的課外書，幾乎都是在手電筒光下看完的，仔細想想，確實如一句小品台詞一樣：手電筒是我的第一件電器。爲此，被生活老師呵斥過幾次：眼睛要被你自己弄瞎了，看我不告訴你爸媽……儘管這樣，直到工作我的視力還是那麼好。看同事在單位食堂吃碗麵都要將眼鏡取下，小心放在桌上，我問：眼鏡拿下幹什麼？同事氣急：你是眞不懂還是幸災樂禍呀？！她還友情演示了一下，我才知道，原來，挑起一塊麵條，熱氣就蒙住了鏡片，呵呵，還是不戴眼鏡方便啊。

前兩個月晚上看書讀報，會下意識地將捧着書報的手往後伸，頭也會不自覺地往後，覺得這樣才能更清晰地看清楚那些鉛字，這些天，這種感覺越發明顯，不免有點惶恐。問了一位醫生朋友，這位已經飽受近視困擾了二十多年的眼鏡妹，立刻傳來回答：報應，活該你年輕時視力那麼好，這下就該比別人早戴上老花鏡了……

無奈，去眼鏡店配回了一副老花鏡，晚上，戴上老花鏡，看《梁實秋經典作品》，字跡非常清晰，看到《年齡》一文中有這樣的話：別的部位還可以遮蓋起來，面部經常暴露在外，經過幾番風雨，多少風霜，總會留下一些痕跡……遂合上書站起，在鏡前看自己粗糙且不乏皺紋的臉，沒有光澤的枯黃頭髮，再戴上老花鏡，眞是活脫脫一個小老太的樣子，都是歲月留下的痕跡啊，瞬時，認同了以前一直不解的村上春樹書中的一句話：我一直以爲人是慢慢變老的，但人是一瞬間變老的。

想起多年前，爸媽眼睛老花後，他們在看書報的間隙和我說話時，爲了能從鏡片的上方和我清晰地對視，都喜歡把那副老花鏡不上不下地架在鼻樑中部，那樣子看上去特別滑稽，我還笑話他們：你們這個樣子，更像小老頭和小老太了！如今，自己也需要戴老花鏡了，人生，就是一個一個的輪迴啊。

秋天的夜晚，特別舒適，推開窗戶，就有撲鼻的桂花香襲來，再看陽台上已盛開的菊花，靠近時能嗅到絲絲芳香，一陣風過，小區的路面就會有不少落葉飄零，不免在心裡感嘆：自然的秋天和人生的秋天，都勢不可擋地來了。剛戴上老花鏡的我，對於秋天，似乎有了一份別樣的體驗。也許，過不了多久，我的髮間會在某一天突然夾雜了第一根白髮，想緊接着就會有第二根、第三根……誰能青春永駐，誰又能抗拒生老病死？！既然人在旅途，前方一定會有不一樣的風景在等着你，那就坦然接受、欣賞、感知人生旅程的每一段吧。不必悲秋，我眼睛老花也挺好的！